

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
年产高端复合面料 **1500** 万米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先行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

项目名称:	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年产高端复合面料 1500 万米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	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杨国金
项目负责人:	田辉煌
联系电话:	18205856177
通讯地址:	杭州市萧山区瓜沥镇众安村

建设单位: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 **18205856177**

邮编: **311241**

地址:杭州市萧山区瓜沥镇众安村

编制单位: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 **18205856177**

邮编: **311241**

地址:杭州市萧山区瓜沥镇众安村

目录

1 验收项目概况	1
2 验收编制依据	3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3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3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
2.4 其他相关资料	3
3 工程建设情况	4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3.2 建设内容	8
3.3 主要原辅料及能源消耗	8
3.4 水源	8
3.5 生产工艺	8
3.6 项目变动情况	9
4 环境保护设施	11
4.1 污染物治理设施	11
4.2 其他环保设施	14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4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4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4
5.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16
6 验收执行标准	18
6.1 环境质量标准	18
6.2 污染物排放标准	19
6.3 总量控制指标	20
6.4 环境敏感目标调查	20
7 验收监测内容	22
7.1 废水	22
7.2 废气	22
7.3 噪声	22
7.4 固体废物	22
7.5 辐射监测	22
7.6 检测布点	23
7.7 环境质量监测	23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3
8.1 监测分析方法	23
8.2 监测仪器	24
8.3 人员资质	24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4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5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5
8.7 固体废物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5
8.8 监测单位相关资质证书	25

9 验收监测结果	26
9.1 生产工况	26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26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31
10 验收监测结论	31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31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32
10.3 总结论	32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3
附件 1 自查报告	34
附件 2 营业执照	36
附件 3 环评批复	37
附件 4 监测资质、检测报告	39
附件 5 环保承诺书	49
附件 6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50
附件 7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54
附件 8 处理设施操作规程	55
附件 9 环境风险急救预案及事故防范措施	56
附件 10 竣工、调试公示照片	60
附件 11 排污许可证	63
附件 12 危废委托协议	64
附件 13 废水委托协议	68
附件 14 检测当日产量表	69
附件 15 本项目网上公示	70
附件 16 验收意见及签到单	71

1 验收项目概况

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厂址位于杭州市萧山区瓜沥镇众安村，主要从事化纤布，涤丝，化纤面料、化纤混纺纱等的生产。

企业分有东、西两个厂区，分别于 2011 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2024 年通过环评审批或备案，文号分别为：萧环建[2011]900 号、萧环建[2017]263 号、萧环备[2018]4 号、萧环备[2019]33 号、萧环建[2021]99 号、萧环建[2024]129 号，目前已审批规模为：年产高档化纤面料 600 万米、化纤混纺纱 4000 吨、绣品 300 万米、家纺制品 5 万件、刺毛面料 100 万米、水刺无纺布 1 万吨、3000 万米阻燃纤维新型面料、1800 吨花色丝、100 万米编织物、年产高档涤丝 25000 吨、高端复合面料 1500 万米。其中水刺无纺布 1 万吨项目不再实施，已投产年产高档化纤面料及化纤混纺纱项目、年产 25000 吨高档涤丝建设项目分别于 2016 年、2023 年通过环保整体和先行验收，验收文号为：萧环验备[2016]1599 号，详见下表。

表 1-1 企业环保审批和验收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厂区	项目名称	审批产品及产量	审批文号及时间	验收情况及时间
1	东厂区	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扩建年产高档化纤面料 1300 万米，化纤混纺纱 4000 吨。	萧环建[2011]900 号，2011.4.29	2016.12.30 验收(萧环验备[2016]1599 号)
2	东厂区	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技改项目	年产高档化纤面料 1000 万米，化纤混纺纱 4000 吨、水刺无纺布 1 万吨。	萧环建[2017]263 号，2017.4.27	/
3	东厂区	年产绣品 300 万米、家纺制品 5 万件及刺毛布料 100 万米技改项目	年产绣品 300 万米、家纺制品 5 万件、刺毛面料 100 万米	萧环备[2018]4 号，2018.2.22	/
4	西厂区	年产 10000 吨水刺无纺布及 3000 万米阻燃纤维新型面料技改项目	全厂实施年产高档化纤面料 600 万米、化纤混纺纱 4000 吨、绣品 300 万米、家纺制品 5 万件、刺毛面料 100 万米、水刺无纺布 1 万吨、3000 万米阻燃纤维新型面料、1800 吨花色丝、100 万米编织物。	萧环备[2019]33 号，2019.5.5	绣品 300 万米、家纺制品 5 万件、刺毛面料 100 万米、3000 万米阻燃纤维新型面料、1800 吨花色丝、100 万米编织物暂未投产，未验收；其中水刺无纺布 1 万吨项目取消、不再实施
5	西厂区	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年产 25000 吨高档涤丝建设项目	新增年产高档涤丝 25000 吨	萧环建[2021]99 号，2021.4.13	于 2023 年 6 月通过自主先行验收，验收 50% 设备及产能

6	西厂区	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年产高端复合面料 1500 万米技改项目	年产高端复合面料 1500 万米	萧环建[2024]129 号, 2024.9.10	本次验收
---	-----	--------------------------------	------------------	------------------------------	------

本次验收项目《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年产高端复合面料 1500 万米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萧环建[2024]129 号), 位于瓜沥镇众安村, 项目生产内容为: 年新增生产高端复合面料 1500 万米, 主要新增生产设备有复合机 3 台、打卷验布机 4 台、退卷机 4 台等, 主要设备数量及型号详见验收报告第 7 页(表 3-3)。本次验收内容为年产高端复合面料 1000 万米, 新增生产设备有复合机 2 台、打卷验布机 2 台、退卷机 2 台等, 且该项目尚有 1 台复合机、2 台退卷机、8 台缝纫机尚未建成投产, 因此本次验收为先行验收。本项目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开始建设, 2025 年 7 月 1 日竣工, 2025 年 7 月 5 日开始调试运行, 并进行了公示, 公示期间项目设计、施工和调试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企业已于 2025 年 7 月 4 日申领了排污许可证 (编号: 91330109255782630Y001W)。

公司已严格按照环保“三同时”内容进行实施, 在保证正常运行的前提下采取相应环保治理措施, 最大限度减少外排污染物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公司于 2025 年 7 月委托浙江中广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验收项目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检测, 根据检测结果出具验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 C-2507009)。2025 年 8 月根据国家及浙江省相关环保政策要求,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 公司需对杭州市萧山区环保局审批的“萧环建[2024]129 号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因此我公司成立自查小组, 通过现有实际情况与相关环保文件核对, 进行资料收集和完善, 编制完成了《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年产高端复合面料 1500 万米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先行验收监测报告》。

2 验收编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制度

- (1)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1]第 13 号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2002 年 2 月 1 日起施行；
- (2) 关于印发《“十三五”环境影响评价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环境保护部，环环评[2016]95 号，2016.7.15；
- (3)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施行；
- (4) 浙江省人民政府省政府令第 288 号《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11 年 10 月。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环发[2009]89 号文《关于印发<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管理规定>的通知》，2009 年；
- (2)生态环境部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 年 5 月 15 日。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年产高端复合面料 1500 万米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萧环建[2024]129 号)，2024 年 4 月。

2.4 其他相关资料

- (1)浙江中广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报告》(报告编号 C-2507009)；
- (2)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的其他相关资料。

3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位于杭州市萧山区瓜沥镇众安村。其地理位置详见图 3-1。本项目地块中心经度：东经 120 度 35 分 27.600 秒，北纬 30 度 10 分 22.800 秒。

本项目位于杭州市萧山区瓜沥镇众安村，项目东面为其他企业厂房，南面为农田，西面为杭州宇欣化纤有限公司，北面为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其他厂房。其四周环境概况及车间平面布局详见图 3-2、3-3。

表 3.1-1 项目周边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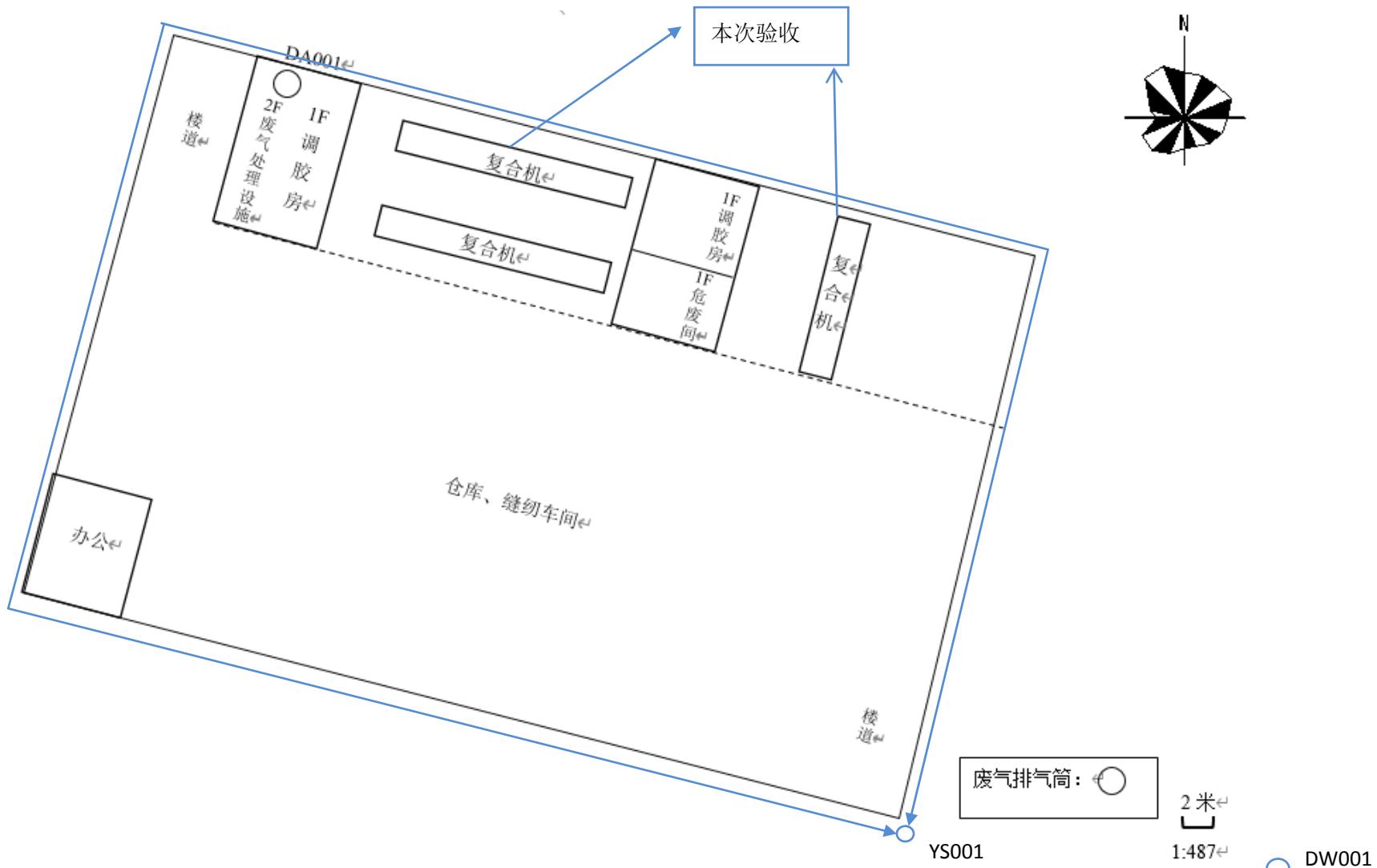
环境要素	环境敏感点目标	坐标/m		相对方位	与本项目最近距离(m)	保护内容	500m范围内保护对象	离复合车间距离	环境功能区划
		X	Y						
环境空气	众安村农户	257745	3343986	N	约 248m	居民	约 685 户	约 2248m	二类
				SW	约 58m			约 102m	
				NW	约 163m			约 163m	
				ES	约 130m			约 150m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3-2 本项目四周环境概况图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3.2 建设内容

3.2.1 产品及规模

项目产品内容及规模见表 3.2-1。

表 3.2-1 项目产品内容及规模

序号	名称	已审批规模	实际规模	备注
1	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 年产高端复合面料 1500 万米技改项目	高端复合面料 1500 万 米	高端复合面料 1000 米	

3.2.2 主要生产设备及设施

主要生产及设施详见表 3.2-2。

表 3.2-2 主要生产设备及设施一览表单位: 台/条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位	已批	本次验收	备注
1	复合机	YG/7.5×3.4×2.4	台	3	2	审批范围内
2	打卷验布机	/	台	4	2	审批范围内
3	退卷机	/	台	4	2	审批范围内
4	打浆机	/	台	2	2	审批范围内
5	空压机	/	台	2	2	审批范围内
6	缝纫机	/	台	8	0	审批范围内
7	传送带	/	台	2	2	审批范围内

3.3 主要原辅料及能源消耗

原辅料用量及能源消耗见表 3.2-3。

表 3.2-3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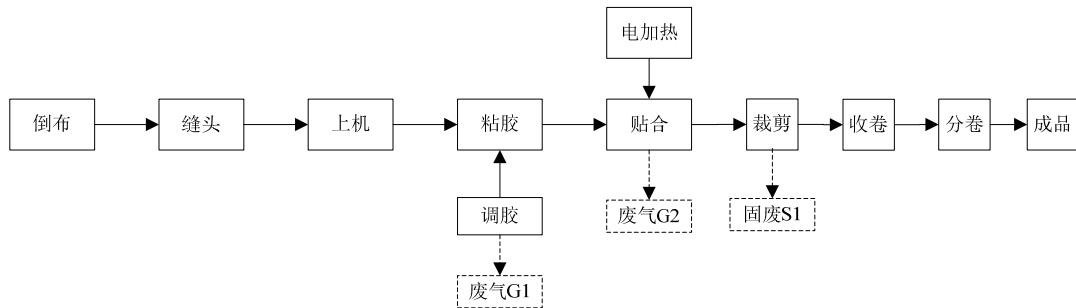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单位	已批	本次验收	备注
1	面料	t/a	1505	1004	审批范围内
2	底布	t/a	1505	1004	审批范围内
3	聚氨酯树脂	t/a	18.8	18.8	审批范围内
4	乙酸乙酯（稀释剂）	t/a	9.4	9.4	审批范围内
5	架桥剂	t/a	1.9	1.9	审批范围内
6	PUR 热熔胶	t/a	271	135.5	审批范围内

3.4 水源

本项目全厂用水来自萧山自来水公司。

3.5 生产工艺

3.5.1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情况



3.5.2 主要产污环节和排污特征

主要的产污环节和排污特征见表 3.2-4。

表 3.2-4 主要产污环节和排污特征

类别	代码	项目	产生工段	污染因子	产生特征	治理措施
废气(G)	G1、G2	复合、调胶废气	复合、调胶	非甲烷总烃	连续	收集后经 1 套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最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 (DA001)
废水(W)	W1	生活污水	日常生活	COD _{Cr} 、NH ₃ -N等	阶段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委托洁运公司外运纳管
噪声(N)	N1	生产设施	生产车间	噪声	连续	隔声、减振
	N2	公用设施	泵、空压机	噪声	连续	隔声、减振
	N3	环保设备	引风机	噪声	连续	选用低噪设备
固体废物(S)	S1	边角料	面料裁剪	边角料	间歇	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综合利用
	S2	一般废包装材料	原料、产品使用	包装材料	间歇	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综合利用
	S3	废催化剂	废气处理	废催化剂	间歇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S4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间歇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S5	生活垃圾	生活办公	纸屑、果皮等	间歇	委托洁运公司定期清运
	S6	原料包装桶	原料包装	包装桶	间歇	厂家回收利用

注：本项目复合胶原辅料使用后会产生废桶，废包装桶经收集后由厂家回收再利用。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中 6.1a 条，“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或者在产生点经过修复和加工后满足国家、地方制定或行业通行的产品质量标准并且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不作为固体废物”。本项目原料桶由厂家回收作为包装桶再利用，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的物质。但厂内暂存需按危废要求管理。

3.6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环评审批中复合、调胶废气经 1 套“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达标后由 1 根 25m 高排气筒排放；实际定型废气经 1 套“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处理达标后由 1 根 30m 高排气筒排放，根据监测报告可知，复合、调胶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在原审批范围内。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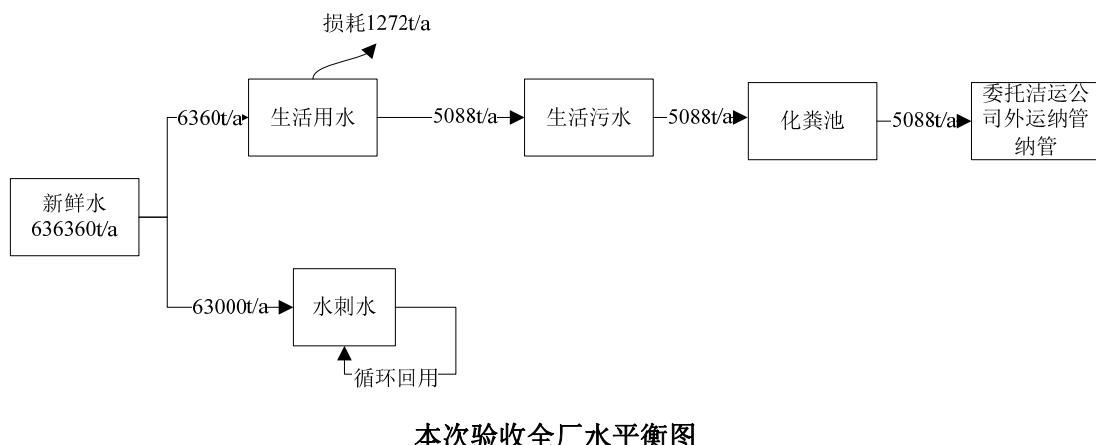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与现场调查, 本项目工程产品方案、生产工艺和生产规模等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 无重大变动。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设施

4.1.1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委托洁运公司外运纳管。



本次验收全厂水平衡图

4.1.2 废气

复合、调胶废气通过 1 套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由 1 根 30m 排气筒高空排放。

表 4-1 废气处理设施参数指标

排气筒编号	废气名称	污染因子	设施名称	风量 Nm ³ /h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烟气温度/℃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DA001	复合、调胶废气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	10000	30	0.8	25	3000	正常



复合、调胶废气处理设施

4.1.3 噪声

(1) 噪声源强

本项目噪声污染主要为设备运行噪声，噪声声压级在 65~85dB 之间。项目各噪声源均位于建筑内，高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降噪措施，日常加强对设备的维护保养，保证设备运行良好。

(2) 噪声治理措施

- ①设备选型选用低噪声设备；
- ②厂区合理布局，将高噪音设备尽量置于整个厂区中部位置；采取防震减振措施降低噪声源强。高噪声设备安装时采用减振垫。
- ③对于厂区内进出的车辆要加强管理，厂区内及出入口附近禁止鸣笛，限制车速；
- ④合理安排工作时间；
- ⑤加强实验检测设备的维护保养，发现设备有异常声音应及时检修。

4.1.4 固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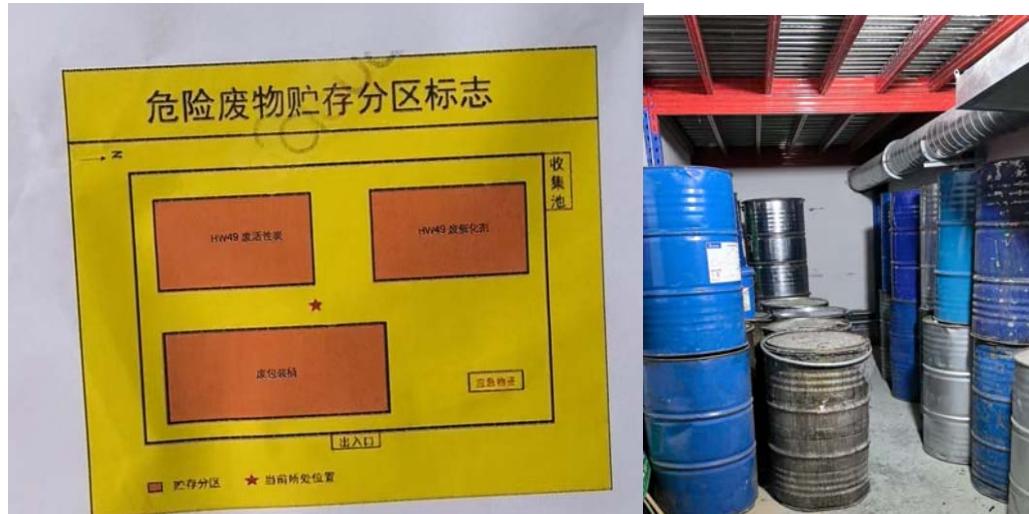
一般废包装材料、边角料由物资公司回收利用；废催化剂、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企业设置 1 间危废暂存间，用于存放危险废物。





一般固废间设置情况





危废暂存间设置情况

4.1.5 辐射

无。

4.2 其他环保设施

无。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总投资 4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的 7.5%。

原环评及实际建设情况详见表 4-2。

表 4-2 环评批复(萧环建[2024]129 号)要求的实际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1	项目建设地点：杭州市萧山区瓜沥镇众安村。 项目建设规模：年产高端复合面料 1500 万米。 项目设备情况：主要设备数量及型号详见环评报告。	已落实。 项目建设地与环评相符。实际生产内容及规模、生产设备在原审批范围内，与原环评基本一致。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5.1.1 环评报告的主要结论

杭州金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年产高端复合面料 1500 万米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4 月)的主要结论如下：

本项目基本符合审批原则和审批要求。本项目不会改变外界环境现有环境功

能。本项目建设符合管控单元以及总量控制的要求，本项目的实施符合清洁生产要求、产业政策，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的总体规划。因此，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5.1.2 环评建议

杭州金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年产高端复合面料 1500 万米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4 月)环境建议：

企业应结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以及各级环保主管部门的规章制度、管理条例等，建立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本项目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发生实际排污之前，对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中相关内容，本项目涉及面料复合工序，归为后整理工序，属于“十二、纺织业 17”中“化纤织造及印染精加工 175”中“仅含整理工序的”，排污许可管理类别为简化管理，企业项目投产前需在全国排污许可管理信息平台申领排污许可证。

5.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萧山分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萧环建[2024] 129 号

报送单位	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年产高端复合面料 1500 万米技改项目

批复意见

你单位报来的由杭州田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年产高端复合面料 1500 万米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悉。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位于萧山区瓜沥镇众安村，公司因发展需要，利用现有西厂区厂房进行技术改造，项目属于技改。项目内容为淘汰原有水刺生产线，同时新增复合机、打卷验布机等设备。技改实施后公司生产规模为年新增生产高端复合面料 1500 万米。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为复合机 3 台、打卷验布机 4 台、退卷机 4 台等，具体设备清单详见环评报告第 24~25 页表 2.1-4。经审查，根据环评报告结论，同意实施。环评报告中的污染防治对策、措施可作为项目实施和企业环境管理依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你单位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并做好以下各项工作：

1、根据“以新带老”的原则，你单位必须对原有项目污染物进行综合治理，确保污染物各项指标达标排放。

2、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生活污水需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后纳入城市污水管网，其中氨氮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中其他企业排放限值要求。

3、本项目工艺废气(复合废气等)必须配备处理设施，经收集处理达到《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962-2015) 表 1 中标准后高空排放；厂区内的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应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

第 1 页共 2 页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萧山分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萧环建[2024] 129 号

送件单位	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年产高端复合面料 1500 万米技改项目

批复意见

准》(DB33/962-2015)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限值要求。

4、合理布局，采取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5、固体废弃物必须分类妥善处置，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送有资质单位处置，禁止随意丢弃或焚烧，不得产生二次污染。

6、根据相关规定，企业原环评审批的化学需氧量 0.48 吨/年、氨氮 0.072 吨/年、二氧化硫 0.01 吨/年，氮氧化物 0.468 吨/年，挥发性有机物 0.476 吨/年、烟粉尘 0.72 吨/年。新增挥发性有机物 2.577 吨/年通过 1:2 的比例进行区域总量平衡，区域替代削减量 5.154 吨/年来源杭州冠捷表面处理有限公司低效设施改造项目。

7、本项目须严格按照《浙江省“十四五”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的要求进行实施和管理。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采用的生产工艺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应重新报批。

8、项目竣工后必须实施环保“三同时”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生产。

项目实施过程中，请瓜沥镇人民政府加强日常监督管理。

抄送	瓜沥镇人民政府
----	---------

2024 年 9 月 10 日
行政许可专用章
第 2 页共 2 页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环境质量标准

(1) 地表水质量标准

项目附近地表水体为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 具体指标见表 6-1。

表 6-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项目	pH	DO	高锰酸盐指数	总磷	NH ₃ -N
III类	6~9	≥5	≤6	≤0.2	≤1.0

(2) 空气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二类区,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非甲烷总烃质量标准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GB16297-1996)中的一次值, 具体标准值见表 6-2。

表 6-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单位: mg/Nm³)

编号	污染物名称	环境质量标准		采用标准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μg/m ³)	
1	SO ₂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2	NO ₂	年平均	4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3	CO	24 小时平均	4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1 小时平均	10	
4	O ₃	24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5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6	PM _{2.5}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75	
7	TSP	年平均	0.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GB16297-1996)
		24 小时平均	0.30	
8	非甲烷总烃	一次值	2000	

(3) 声环境

本项目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

见表 6-3。

表 6-3《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单位: dB(A)

标准值	昼间	夜间
声环境质量标准(2类)	60	50

6.2 污染物排放标准

(1) 废气

本项目复合、调胶废气(VOCs)有组织排放浓度执行《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962-2015)中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新建企业排放浓度限值,厂界臭气浓度执行表2中限值;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二级标准限值,厂区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表A.1中的厂区内VOCs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具体标准见下表。

表 6-4《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962-2015)

序号	污染物项目	适用范围	排放限值 (mg/m ³)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现有企业	新建企业	特别排放限值	
1	VOCs	所有企业	60(120)	40(80)	30(60)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2	臭气浓度 ¹		500	300	200	

注 1: 臭气浓度为无量纲。

序号	污染物项目	浓度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1	臭气浓度 ¹	20	监控点环境空气中所监测污染物项目的最高允许浓度	执行 HJ/T 55 的规定, 监控点设在周界外 10m 范围内浓度最高点

注 1: 臭气浓度为无量纲。

表 6-5《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 /m ³)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监控点	浓度
非甲烷总烃	120(使用其它混合烃类物质)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表 6-6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单位: mg/m³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	特别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非甲烷总烃 (NMHC)	10	6	监控点处 1 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30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废水

本项目废水实行雨污分流，污污分流。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委托洁运公司外运纳管，纳管废水送至萧山临江污水处理厂处理，外排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后排入钱塘江。

表 6-7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单位：除 pH 外为 mg/L

污染物排放标准	pH	COD _{Cr}	BOD ₅	SS	氨氮	总磷
(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35*	≤8.0*

注：*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相应标准。

表 6-8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限值 单位：除 pH 外为 mg/L

标准 项目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水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
pH	6~9
COD _{Cr}	50
BOD ₅	10
SS	10
NH ₃ -N	5
总磷	0.5

(3)噪声

营运期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详见表 6-9。

表 6-9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6.3 总量控制指标

由已审批环评报告工程分析章节可知，本项目将 COD_{Cr}、NH₃-N、VOCs 纳入污染物总量控制，COD_{Cr}年排放量为 0.014t、NH₃-N 年排放量为 0.001t、VOCs 年排放量为 2.577t。

6.4 环境敏感目标调查

6.4.1 生态敏感目标及变化

本次验收为环评审批项目(萧环建[2024]129号)项目，项目选址不涉及任何级别

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特殊生态功能区或者重要生态功能区，因此项目对周围生态环境基本无影响。与环评阶段基本一致。

6.4.2 水环境敏感目标及变化

本次验收为环评审批项目(萧环建[2024]129 号)项目，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委托洁运公司外运纳管，因此项目对周围水环境无影响，与环评阶段基本一致。

6.4.3 大气环境敏感目标及变化

本次验收为环评审批项目(萧环建[2024]129 号)项目，复合、调胶废气通过 1 套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由 1 根 30m 排气筒高空排放。因此项目对周围生态环境基本无影响。与环评阶段基本一致。

6.4.4 声环境敏感目标及变化

原环评编制期间，本项目位于杭州市萧山区瓜沥镇众安村，项目东面为其他企业厂房，南面为农田，西面为杭州宇欣化纤有限公司，北面为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其他厂房。调查期间，四周实际情况与环评阶段相比没有变动。公司仍将着重加强噪声防治措施，加强厂区进出口车辆管理及隔声降噪减振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7 验收监测内容验收监测内容

7.1 废水

废水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7-1。

表 7-1 废水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	2025.7.24~7.25 各采样 1 个周期, 每周期 4 次

7.2 废气

废气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7-2。

表 7-2 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时间
有组织 排放废 气	复合、调胶废气进口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监测 2 天、 每天 3 次	2025.7.24~7.25
	复合、调胶废气出口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无组织 排放废 气	厂界上风向 1 个参照点、下风向 3 个监控点、场内车间门口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监测 2 天、 每天 3 次	2025.7.24~7.25

7.3 噪声

表 7-3 噪声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东 1、厂界南 2、厂界西 3、 厂界北 4	噪声	2025.7.24~7.25 各采样 2 个周期, 每周期 1 次

7.4 固体废物

本次验收不涉及固体废物的检测。本项目一般废包装材料、边角料由物资公司回收利用；废催化剂、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7.5 辐射监测

无。

7.6 检测布点

检测布点详见图 7-1。

采样布点图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点；○-无组织废气采样点；◎-有组织废气采样点；★-废水采样点



图 7-1 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点位图

7.7 环境质量监测

我公司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位于杭州市萧山区瓜沥镇众安村。项目东面为其他企业厂房，南面为农田，西面为杭州宇欣化纤有限公司，北面为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其他厂房。本项目复合、调胶废气通过 1 套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达到《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962-2015）标准限值后由 1 根 30m 排气筒高空排放。根据原环评报告及审批部门批复要求，无需对周围敏感点保护目标进行环境质量监测。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国家环保部颁布的监测分析方法及有关规定执行。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监测因子	分析方法	方法标准号及来源
----	------	------	----------

类别	监测因子	分析方法	方法标准号及来源
废水	pH 值	玻璃电极法	水质 pH 值的测定玻璃电极法 GB/T6920-1986
	化学需氧量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悬浮物	重量法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11901—1989
废气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固定污染源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 GC-2060 气相色谱仪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仪 HJ604-2017
噪声	厂界噪声	声级计法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8.2 监测仪器

各监测因子所需的监测仪器详见表 8-2。

表 8-2 监测仪器一览表

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仪器	型号	检定校准
废水	pH 值	pH 计	PHS-3E	已校准合格
	化学需氧量	COD 自动消解回流仪	KHCOD-100	已校准合格
	氨氮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S	已校准合格
	悬浮物	AUY 电子天平	AUY120	已校准合格
废气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GC-2060	已校准合格
	臭气浓度	恶臭气袋	-	已校准合格
噪声	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型	已校准合格

8.3 人员资质

监测单位已通过省级计量认证，监测人员持证上岗。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质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

采样人员通过岗前培训，切实掌握采样技术，熟知水样固定、保存、运输条件。

采样断面有明显的标志物，采样人员不得擅自改动采样位置。

采样时，先用采样水荡洗采样器与水样容器 2~3 次，然后再将水样采入容器中，并按要求立即加入相应的固定剂，贴好标签。应使用正规的不干胶标签。

每批水样，应选择部分项目加采现场空白样，与样品一起送实验室分析。

采样器和监测仪器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要求。

监测单位已通过省级计量认证，监测人员持证上岗。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 (2)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
- (3) 非甲烷总烃等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

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应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待无风情况下，厂界外 1m，离地 1.2m 高度，采用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直接读取噪声限值。测量时间 1min，计权等效噪声值。

8.7 固体废物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项目不涉及固体废物监测。

8.8 监测单位相关资质证书

相关资历证书及质量控制保证资料详见附件。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条件符合监测要求，生产工况稳定，项目生产负荷满足建设项目建设环保验收监测工况要求。监测期间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因此监测数据可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依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见表 9-1。

表 9-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

产品名称	环评年设计产量	环评日设计产量	本次验收年设计产量	本次验收日设计产量	实际日产量			
					7月24日	生产负荷	7月25日	生产负荷
高端复合面料	1500 万米	5 万米	1000 万米	3.33 万米	3.00 万米	90.1%	3.05 万米	91.6%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1.1 废水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9-2。

表 9-2 废水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项目名称及单位	废水排放口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第四频次	日均值
2025.7.24	pH 值* (无量纲)	7.2	7.3	7.3	7.2	/
	化学需氧量 (mg/L)	74	82	83	72	78
	悬浮物 (mg/L)	5	8	10	6	7
	氨氮 (mg/L)	12.6	11.8	13.1	12.5	12.5
	样品性状	微黄略浑	微黄略浑	微黄略浑	微黄略浑	/
2025.7.25	pH 值* (无量纲)	7.2	7.3	7.3	7.2	/
	化学需氧量 (mg/L)	82	85	90	92	87
	悬浮物 (mg/L)	5	9	7	12	8
	氨氮 (mg/L)	11.3	12.0	11.4	11.0	11.4
	样品性状	微黄略浑	微黄略浑	微黄略浑	微黄略浑	/

废水污染排放评价：检测结果显示，该项目废水排放口中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限值，氨氮符合《工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标准限值。

9.2.1.2 废气

本项目复合、调胶过程中会有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因此本次验收为有组织、厂区内外和厂界无组织废气进行监测分析。

1) 监测结果

废气监测结果详见表 9-3~9-4。

表 9-3 复合、调胶废气进出口监测结果

环保设施名称及编号			复合废气处理设施		环境温度 (℃)		32.8	
处理工艺			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 脱附+催化燃烧		采样日期		2025.07.24	
排气筒高度 (m)			30					
监测断面			进口 6#		出口 7#			
烟道截面积 (m ²)			0.1963		0.1963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烟气参数	排气温度	℃	24.5	24.3	24.3	31.2	31.4	31.4
	水分含量	%	1.2	1.2	1.2	1.8	1.8	1.8
	排气流速	m/s	14.0	14.1	14.1	15.1	15.3	15.4
	排气流量	m ³ /h	8905	8912	8931	9318	9399	9465
	平均排气流量	m ³ /h	8916			9394		
非甲烷总烃 (以碳计) 排放浓度		mg/m ³	84.5	82.8	81.8	7.90	7.80	7.80
非甲烷总烃 (以碳计) 平均排放浓度		mg/m ³	83.0			7.83		
非甲烷总烃 (以碳计) 平均排放速率		kg/h	0.740			0.074		
非甲烷总烃 (以碳计) 去除效率		%	90.0					
环保设施名称及编号			复合、调胶废气处理设施		环境温度 (℃)		32.8	
处理工艺			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 脱附+催化燃烧		采样日期		2025.07.24	
排气筒高度 (m)			30		监测断面		出口 7#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烟气参数	烟温	℃		31.2	31.7	31.5		

	含湿量	%	1.8	1.8	1.8
	平均流速	m/s	15.1	15.5	15.3
	标干流量	m ³ /h	9318	9499	9386
	平均标干流量	m ³ /h	9401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69	199	229
环保设施名称及编号		复合、调胶废气处理设施	环境温度 (℃)	30.9	
处理工艺		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 脱附+催化燃烧	采样日期	2025.07.25	
排气筒高度 (m)		30			
监测断面		进口 6#		出口 7#	
烟道截面积 (m ²)		0.1963		0.1963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烟气参数	排气温度	℃	24.1	24.4	24.4
	水分含量	%	1.2	1.2	1.2
	排气流速	m/s	14.1	14.2	14.2
	排气流量	m ³ /h	8934	8945	8973
	平均排气流量	m ³ /h	8951		9372
非甲烷总烃(以碳计)排放浓度		mg/m ³	78.9	79.0	79.1
非甲烷总烃(以碳计)平均排放浓度		mg/m ³	79.0		7.32
非甲烷总烃(以碳计)平均排放速率		kg/h	0.707		0.069
非甲烷总烃(以碳计)去除效率		%	90.2		
环保设施名称及编号		复合、调胶废气处理设施	环境温度 (℃)	30.9	
处理工艺		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 脱附+催化燃烧	采样日期	2025.07.25	
排气筒高度 (m)		30	监测断面	出口 7#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烟气参数	烟温	℃	30.2	30.7	30.8
	含湿量	%	1.9	1.9	1.9

	平均流速	m/s	15.1	15.3	15.0	
	标干流量	m ³ /h	9295	9389	9228	
	平均标干流量	m ³ /h	9304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29	269	229	

表 9-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结果	非甲烷总烃 (mg/m ³)	臭氧浓度 (无量纲)
2025. 7.24	1#: 厂界上风向	第一频次	1.25	<10
		第二频次	1.23	<10
		第三频次	1.33	<10
		第四频次	/	<10
	2#: 厂界下风向 1	第一频次	1.36	<10
		第二频次	1.33	<10
		第三频次	1.40	<10
		第四频次	/	<10
	3#: 厂界下风向 2	第一频次	1.71	<10
		第二频次	1.60	<10
		第三频次	1.70	<10
		第四频次	/	<10
	4#: 厂界下风向 3	第一频次	1.35	<10
		第二频次	1.43	<10
		第三频次	1.53	<10
		第四频次	/	<10
	5#: 车间门口	第一频次	1.85	/
		第二频次	2.00 (最大值)	/
		第三频次	1.86	/
2025. 7.25	1#: 厂界上风向	第一频次	1.12	<10
		第二频次	0.96	<10
		第三频次	1.17	<10
		第四频次	/	<10
	2#: 厂界下风向 1	第一频次	1.62	<10
		第二频次	1.46	<10
		第三频次	1.51	<10
		第四频次	/	<10
	3#: 厂界下风向 2	第一频次	1.66	<10
		第二频次	1.78	<10
		第三频次	1.70	<10
		第四频次	/	<10
	4#: 厂界下风向 3	第一频次	1.70	<10
		第二频次	1.66	<10
		第三频次	1.61	<10

5#：车间门口	第四频次	/	<10
	第一频次	2.56	/
	第二频次	2.58 (最大值)	/
	第三频次	2.58	/

2) 监测结果分析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该项目复合、调胶废气经处理后非甲烷总烃达、臭气浓度排放达到《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GB33/962-2015)排放限值；厂界恶臭气体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二级标准，厂区（场内车间门口）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表A.1中的厂区内VOCs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厂界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限值。

9.2.1.3 噪声

表 9-5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测点名称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Leq)
1#: 厂界东侧	2025.07.24	15:05~15:15 (昼间)	机械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	59
2#: 厂界南侧		15:18~15:28 (昼间)	机械噪声		58
3#: 厂界西侧		15:31~15:41 (昼间)	机械噪声		59
4#: 厂界北侧		15:44~15:54 (昼间)	机械噪声		59
1#: 厂界东侧	2025.07.25	15:00~15:10 (昼间)	机械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	59
2#: 厂界南侧		15:13~15:23 (昼间)	机械噪声		57
3#: 厂界西侧		15:26~15:36 (昼间)	机械噪声		58
4#: 厂界北侧		15:39~15:49 (昼间)	机械噪声		59

噪声污染排放评价：检测结果显示：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均符合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2 类标准。

9.2.1.4 固废

一般废包装材料、边角料由物资公司回收利用；废催化剂、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9.2.2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实际排入环境量 VOCs 年排放量为 0.172t（折合 100%产能排放量为 0.191t），COD_{Cr} 年排放量为 0.0093t（折合 100%产能排放量为 0.014t），NH₃-N 为 0.0007t 年排放量（折合 100%产能排放量为 0.001t），符合总量控制指标要求：COD_{Cr} 年排放量为 0.014t、NH₃-N 年排放量为 0.001t、VOCs 年排放量为 2.577t。

9.2.3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

9.2.3.1 废气治理措施

本项目项目复合、调胶废气通过 1 套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达到《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962-2015）标准限值后通过 1 根 30m 高排气筒排放，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

9.2.3.3 噪声治理措施

合理安排工作时间，车间设备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远离厂界，设备经隔声减震后降噪效果能保持在 25dB(A)以上。根据检测报告可知，该项目厂界噪声测量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的要求。

9.2.3.4 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本次验收不涉及固体废物的检测。

本项目一般废包装材料、边角料由物资公司回收利用；废催化剂、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9.2.3.5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项目复合、调胶废气中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约 90%。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结合原环评现状监测结果表明：本工程对周边的影响在环评预测范围之内。

10 验收监测结论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0.1.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在项目建设中基本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

审批手续较为齐全。

对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表及批复文件中的环境保护要求已基本落实。环境保护设施运行和维护基本正常。

10.1.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结论：

废水污染物排放评价：

检测结果显示：该项目污水站排放口中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限值，氨氮符合《工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标准限值。

废气污染物排放评价：

检测结果显示：该项目复合、调胶废气经处理后非甲烷总烃达、臭气浓度排放达到《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GB33/962-2015)排放限值，厂界恶臭气体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二级标准，厂区（场内车间门口）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表A.1中的厂区内VOCs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厂界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限值。

噪声污染物排放评价：

检测报告可知，该项目厂界昼夜间噪声测量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的要求。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结合原环评现状监测结果表明：本工程对周边的影响在环评预测范围之内。

10.3 总结论

我公司拟根据验收意见进一步完善了相关环保资料，我公司接受社会各界人士及环保管理部门的监督，承诺将在以后的生产过程中严格落实环保治理措施的正常运行，确保三废均能达标排放，将工程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预测范围之内。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 填表人：田辉煌 项目经办人：田辉煌

项目名称		杭州国金纺织有限公司年产高端复合面料 1500 万米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化纤织物染整精加工(1752)		建设地点	杭州市萧山区瓜沥镇众安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十四、纺织业 17”中的“28、化纤织造及印染精加工 175”小项内‘后整理工序涉及有机溶剂的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高端复合面料 1500 万米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高端复合面料 1000 万米		环评单位	杭州金田公司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萧山分局				审批文号		萧环建[2024]129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竣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5 年 7 月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30109255782630Y001W			
验收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中广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4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0		所占比例（%）	5			
实际总投资		3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0		所占比例（%）	10			
废水治理（万元）		1	废气治理(万元)	25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工作时间	2400h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0109255782630Y	验收时间	2025 年 8 月			
污染 物排 放达 标与 总量 控 制 (工 业建 设项 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4800				192			4992	5088			
	化学需氧量		0.480				0.0093			0.4893	0.254			
	氨氮		0.072				0.0007			0.0727	0.013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工业粉尘										0.72			
	烟尘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	0.453				0.172			0.625	3.053		